

## 老了读红楼

金学种

有语曰：少不读水浒，老不读三国。也有人衍上一句：女不读红楼。前两句好理解，至于女不读红楼，也许是担心多情女子在伤怀情结中难以自拔吧？然而我对此说很是存疑，读书，哪有什么年龄不能读什么书的规矩？只要是好书，任何时期，任何年龄段都可以读。

年过花甲，进入辛弃疾在《贺新郎》词中开首就喟叹的“甚矣吾衰矣”的境地，忽又想重读《红楼梦》了。好像未曾听说有老不读红楼的，倒是钱钟书先生在《围城》中比喻的，老了掉入情网，如同老房子着火，扑灭都很难（大意）——那是戏话。其实老了读红楼，除了品其中的人生况味和爱恨情长，在我，更多的是想品味和享受它的文学味。

很惭愧，《红楼梦》我只读过两遍半。最早是初中毕业，没能上高中，闷在家里痛苦不堪，埋头读红楼，多少像是远离了痛苦的现状。读第二遍时，已是近三十岁了，已来到省城，算是入了文学之行了，也多从文学角度读它了。再是年过五十时，下决心再细读一遍，还认真作了这样的笔记：“2000年12月初，心情烦闷，写作又不顺利，就再读红楼，是平生第三次读也。第一次读是在老家。那部红楼好像是外公家的，内有小舅亲写的一张贾府世系图和人物包括侍女的名单，读来很方便，但也只读个故事为主。第二次读于七十年代末，已到杭州，在编辑部工作，体会自是加深了。据说张爱玲到美国后，十年时间研究红楼，成《红楼梦魇》一书，其有言：‘偶遇拂逆，事无大小，只要详一会儿《红楼梦》就好了。’想我初读红楼，算是少年初涉人世之大拂逆；青年时再读，算是顺境时。此次再读，算是拂逆还是顺境？抑是年过半百，稍算参透世事，也想平静地‘详’一下？”

那次读红楼，算是读得仔细，每天读四五章，还作了札记，读了十来天，竟然半途而废，也不知为什么，可能是重拾写作吧，以后就没再续读下去。是故至今为止，我这个也算是搞文学的，《红楼梦》只读了两遍半，实在是不够的。且不说茅盾先生能背诵红楼，除了其天才的记性外，想必是读了不知多少遍的了；就是张爱玲，对红楼也该到了烂熟的地步了。“偶遇拂逆，只要‘详’一会儿红楼就好了”——简直把《红楼梦》当作“通灵宝玉”了。

前不久看到一个报道，说是什么调查结果，最读不下去的书，第一位就是《红楼梦》，让人讶异。这是不是网络时代的文化景观？快节奏高效率的消费时代，很难让古典式的情感有容身之处。但归根结底，还是一种心态。或者，如张爱玲所说，人在遇到“拂逆”时，才能读得下《石头记》不成？

前些天，不知哪来的兴趣，想重读红楼了，而且准备细细地读，慢慢地“详”它。计划每天读一章，决不多读。再是，所选的读本是线装本。是二十年前一位朋友送我的线装本红楼，共十册。之所以读线装本，也是想故意添点阅读障碍，直排，繁体，以便慢慢细读。窄长的本子，竖行读时，很像旧戏中的书生读书，抬头低头，很有夸张，更像在练习颈椎操。至于繁体字，坦白说我也只能识而大多不能写。这次读线装本红楼，便于每个字都细读。总之，那感觉，似有点品味的意思了。线装本的另一好处是轻得很，拿在手里还可卷起来读，摊在桌上也自然平直，用不着用手按着。这让我想起当年先父总喜欢看线装书，常常手不释卷，如今才领会它的好处。

至此，读红楼已二十天了，中间停了几天，今天才读到十六章《贾元春才选凤藻宫，秦鲸卿夭逝黄泉路》。按这进度，从草木凋零的仲冬读起，“详”完整部《红楼梦》，该是百花盛开的春末了。禁不住平添了几分遐想。

33

## 余秋雨： 记忆文学

“没法定心了。”爸爸说：“一人揭发，大家跟上。所有的老朋友都争着划清界限，大字报已经贴了一大堆。”

“老朋友？揭发什么？”祖母问。

爸爸突然语塞，低下了头。

祖母看了我一眼，轻声问爸爸：“是不是真有什么把柄？”

“没，没有！”爸爸连忙辩解。他以最快的速度扫了一眼妈妈，说：“也有大字报说我岳父是地主，是赌徒，还把大姐的公公判刑的事联在一起了。”

妈妈皱起了眉头。祖母的眼光立即从妈妈脸上移开，紧接着爸爸的话头问：“他们有没有揭发你父亲抽鸦片？”她要把话题从朱家挪回家。

“那还没有，恐怕快了，阿坚一定会揭发。”爸爸说。

“他揭发？那鸦片是在哪里抽的？鸦片馆是谁开的？你也该反过来揭发他！”祖母说到这里突然噎住了，摇摇头，叹口气，说：“别，我家不做这样的事，到死也不贴别人大字报。”

这时妈妈抬起头来，问爸爸：“这么乱贴大字报，大

## 在古典与时尚之间

赵淑萍

我记得第一次走进她画室时的情景。墙上，挂着她的创意设计画，时尚前卫，几分抽象几分魅惑。书桌上，是一本摊开着的书帖。精致的茶具和室中的燃香让人感受到一种古雅的气息。而李采姣，一头长波浪卷的头发，美丽的挂件、手链，裙子上富有民族风味的图案，使她成了一道独特的风景。古典和时尚、现代和传统如此自然地融合在她的身上，也融合在她所在的这个艺术空间里。

当时，她的画室里有一幅新作，那是繁密的山花，碎叶小花，猩红点点，很有视觉冲击力。不是精致细腻纤毫毕现，也不是清雅淡然形简意丰，她的画自有一种半工半意的趣味和勃勃的生气。

后来，我们熟悉了，我加了她的微信。在微信中时时可以看到她的新作，洞悉她的行踪。这真是一位勤奋、自强的女子。当初，在欧洲各国和日本做访问学者，孤身一人饱尝羁旅之苦、故国之思，如今又攻读中国艺术研究院花鸟画研究方向（实践类）博士，进入一种纯粹的学习状态。她紧随导师何水法，不论是外出写生还是室内作画，都凝神聆听，仔细观察，不放过任何一次小小的示范。她在炎炎烈日下到杭州曲院风荷写生，在秋阳下徜徉于兴化万寿菊的花海，雨中，又走进余姚四明山的柿林村，参悟花语，观赏佳果，亲近自然。当然，外人看她如此潇洒，其实，争分夺秒，辗转奔波，个中甘苦只有她自己知道。

她是何水法先生的第一位博士生。我想，师生是有缘分的，他们在精神气质、治学态度、艺术观甚至个性亦有相似之处吧。何先生水、墨、色运用娴熟，时时收放自如，在疏密、浓淡、轻重、避让等方面随心驾驭。更可贵的是，何先生尊重传统而又敢于创新，善于从西方艺术、当代艺术思维甚至当代艺术传媒中汲取合适的构成元素，自成一格。他笔下的花卉，艳而不俗，或高贵典雅，或恣意烂漫，或奇崛孤傲，形态万千。而采姣，她从小染指书画，后又研究服饰文化，去过很多国家，作为画家和设计师，她眼界开阔，总在寻找中西方文化的契合点，传统笔法、生活体验和现代意识交融在她的生命中，这就是她和导师的相似之处吧。

采姣作画，主攻国画花卉。在花中，她偏爱荷花。画白荷，她注重线条和墨色的浓淡分布，寥寥数笔，就渲染出白荷的“濯清涟而不妖”。而红荷呢，则从“色”上下手，于是，袅娜一枝，正如晨起美人新妆宜面，娇艳欲滴。她画金风中抱香枝头的菊和山野中的小花，总有一种向上的精神。她也爱画果实，或者是繁密枝叶间累累垂垂的一片，或者单是水灵灵的一捧。黄灿灿的枇杷、火红的火龙果，在她笔下栩栩如生。记得，一次她画了一组小品，风趣地说“囊中羞涩，用画解解馋”，这恐怕半玩笑半是认真。当初，她在日本做访问学者时，因为有些项目是自费考察，她非常节俭，连水果都舍不得买。绘画中有如此心态，何愁画中之物不活？随着她在导师身边耳濡目染，她的画越来越“靓”，在“色”上，越来越明艳，气韵越来越生动。而且，一些小品，如柳枝雀燕、鸢尾花、兰竹等，分明有了一种清幽之气。于是，我觉得，采姣似乎有两种心境，一种是热烈的向上的积极的，一种是恬静的淡泊的。好强、爽朗的个性使她喜欢明艳、浓郁，喜欢对柔弱的花草注入一种豪气。而整日浸淫于艺术中，做一位纯粹的画家的心态使她越来越有了内心的清幽。“只有绘画时，才感到灵魂与我同在。”采姣说。我完全理解她的话。

除了画家身份，采姣的另一重身份是服装设计师。她是宁波本土第一位在宁波国际服装节举办过服装发布会的设计师。第一次是2004年“浪漫之约”的礼服婚纱秀展示。开篇是“大唐盛歌”，喜庆吉祥的大红软缎上，各种妩媚优雅的缠枝花卉袅娜绽放。2005年，她又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举行一场名为“彩墨霓裳”的“礼服·国画”时尚发布会。这一次，中国元素用得更为大胆、充分。60套“国画礼服”，将传统的水墨经过处理后，用刺绣等方法作为花纹嵌入礼服，融合了古今审美情趣，清新优雅，别具风情。

做一位纯粹的画家，是她的目标。可我认为，她不妨游走于传统和时尚间，在绘画和设计上有所侧重，相信，随着她在绘画艺术上的提升，各方面都会出现新的气象。

## 纸：铺展的空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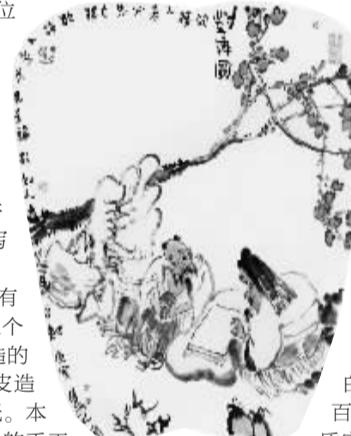
毛毛

五六岁的时候，跟阿姨去她的单位玩，那时候阿姨还在奉化龙潭的造纸厂。从外婆家蹚过一条小溪，抬头就看到了工厂的大烟囱，进了大门，一卷卷的黄纸铺满了一地。虽然机器的声音很响，可那纸从机器里吐出来，小小的我也叹为观止，不由得对造纸产生了莫大的好奇。当年造纸厂生产的那纸虽偏厚，但还是可以用来书画画画。得纸，装成本，甚是欢喜。

追寻一下奉化的周边，造纸主要有三个地方，棠云、董李、箭岭。这三个地方棠云和董李都用嫩竹造纸，所造的都以蜡纸和黄纸为多。箭岭是用桑皮造纸，也产伞纸和窗纸，还有少量宣纸。本地三个地方的造纸现已停产，但棠云的手工造纸，由于天一阁博物馆副研究员李大东的造访，又转而生产修复古籍的专用纸。

现在一般公认是东汉的蔡伦发明了造纸术。随着造纸技术不断传播、发展，公元三到四世纪，纸已经基本取代了帛、简而成为最主要的书写材料。据《历代名画记》、《新唐书》记载，我们书写绘画所用的宣纸，起于唐代，原产于宣州府（今安徽宣城），现主要产于安徽泾县。现在市场上卖的泾县纸一般认为是宣纸的正宗货。除了安徽宣纸，还有四川的夹江纸也闻名遐迩，夹江纸曾被康熙皇帝钦定为“宫廷用纸”。

按加工方法分类，宣纸一般可分为生宣、熟宣、半熟



宣三种。熟宣比生宣硬，吸水能力弱，使用时墨和色不会洇散开来。熟宣因加了明矾，不易保存。生宣吸水力强，用淡墨水写时，墨水容易渗入。如要收藏当用生宣，生宣经久不脆，也不褪色，有“纸寿千年”之誉。半熟宣吸墨性兼于两者之间。

一般造纸的原料有麻、构皮、桑皮、藤纤维、稻草、楮皮、檀皮等，西晋的文学家张华在他写的《博物志》中说：剡溪出产古藤，可以造纸，所以就把纸称为剡藤。也有芦苇、蔗渣、嫩竹等。以上原料经过长期的浸泡、灰腌、蒸煮、洗净、漂白、打浆、水捞、加胶、贴烘等十八道工序，一百多道操作过程，历时一年多，方能制造出优质宣纸。一张宣纸的好坏，主要看檀皮的含量，檀皮含量多的，云彩花就多，手感厚实、软绵，不易拉断，滴上墨液后，墨晕成圆形，边缘较齐整。

有了纸，你就挥毫吧！

一张铺于案台的纸，洁白、柔韧，舒展美丽的肢体，就为了和墨相遇，纸墨结合，黑白两色共创书画之缥缈意境。它们以独特的方式，给人强烈的视觉艺术。

纸用空白的原体，经历阳光的暴晒，雨水的冲洗，色泽的尽褪，清水的漂洗，最后脱胎换骨，只是为了吸纳世间最净的颜色，收藏世间最美的线条。

最后，纸吸墨之精髓，书法艺术家的情感、观念、精神，通过墨的传导润在纸上，永留世间。

家都咬来咬去，胡言乱语，你们单位的领导也不管一管？”

“领导说了，这是大民主，群众的大鸣大放，任何人都可以站出来打倒别人，中央提倡的，谁也阻挡不了。”爸爸说。

“大民主？”妈妈疑惑地看着我，希望这个已经成为大学生的儿子能给她解释几句。

我看着妈妈，摇摇头。这时我发现，爸爸和祖母也都在眼巴巴地看着我。

——在我家出现的，是一场当时被称为“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”，后来又被简称为“文革”的政治运动。

爸爸最想知道的问题，不是吴阿坚为什么要揭发他，而是执政者为什么要搞“文革”。

当时所有的报纸天天都在回答这个问题，说发动“文革”是为了“清除睡在身边的赫鲁晓夫”。赫鲁晓夫是苏联元首，他清算了他的前任斯大林。这使中国元首产生了担忧，怕在自己去世后也出现这样的清算者。对于这种说法，爸爸就听不懂。他想，既然睡在身边，伸出手去就能一把抓住，多么简单的事，为何要把这么大的中国都搞乱？

两个自称从北京来的高干子弟，站在街边的一条长凳上在发表演讲。他们先介绍了自己的父亲是谁，一个是副总理，一个是大将。接着他们甩了几下拿在手里的皮带，就像甩鞭一样。他们说，躲在中央的赫鲁晓夫，由全国各地的很多小赫鲁晓夫保护着。他们又说，共产党的干部绝大多数都烂了，对劳动人民实行法西斯专政，因此必须全

国造反夺权，实行大民主。接着，他们又举起拳头喊了很多口号。

这些口号乍一听全是“反政府言论”，但政府的报纸也都渐渐这么说了。我联想到叔叔写信投诉的那些隐瞒灾情的干部，觉得真该用民主的办法好好整治一下。但是，眼前的事实很快否定了这个想法。爸爸不仅不是赫鲁晓夫，他连一个科长都不认识啊。

原来，政治口号只是一种引爆，仅仅几天，就成了一种全民性的互斗互咬。

全民性的互斗互咬，是天下最大的人文灾难。政客和政策可以起起落落，并不重要，我看到的是，人性深处的恶获得了全面的鼓励、释放、凝聚、扩散，并固定为生活习惯。这是人文灾难的狂欢仪式，几十年都清除不了。

与爸爸谈话的第二天一早，我又回到学校。学校已经停课，很多同学开始造反，扎着塑料皮带到处贴大字报，满脸悲壮地宣称“舍得一身剐，敢把皇帝拉下马”，好像明天就要抛头颅、洒热血。但是这种“造反”恰恰是中央发动的，而攻击的对象却是走投无路的弱者。因此，所有的造反派都是恃强凌弱的“伪斗士”。

我今天走进教室，心里忐忑不安。不是怕别的，是怕一句粗话。“文革”爆发以来，造反派对父母亲被打倒的同学，都叫“狗崽子”。从此，由人类学进入动物学。我低着头，不敢看别的同学，只敢慌张地看我的邻座李小林一眼。

责编 胡晓新 校对 杨蓉